

广州市海珠区水务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区水务局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法规和文件要求，结合水环境治理、安全生产、疫情防控等工作实际，及时主动公开治水、行政许可及行政执法等政府工作信息，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并发布规范性文件，严格按照要求受理信息公开申请，及时、准确作出申请答复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平台信息更新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准确性、时效性，增加水务工作透明度，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3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7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1	0	0	0	0	4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1	0	0	0	0	2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	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	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	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3	1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区水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依法行政的重要论述及对广东、广州的

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积极推进水环境治理、安全生产等各方面工作，着力提高思想认识，提升信息报送数量及质量，但仍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方面。一是推进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仍需进一步深入，要着力不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思悟践，指导推进水务工作不断落细落实；二是信息舆情把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，要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思想，提升水务工作精细化水平，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；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人员管理培训，善于发现并总结工作亮点、重点信息，提升全局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维护好治水工作的宣传阵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1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广州市海珠区水务局

2022 年 1 月 7 日